

《客·觀》期刊徵稿簡則

110年9月2日訂定公告

110年12月14日第一次修訂公告

111年1月24日第二次修訂公告

《客·觀》是一本兼具科普與學術專業的公開園地。近年來，臺灣乃至於全球客家研究的發展方興未艾，在這個發展過程中博物館所扮演的角色日益重要。

《客·觀》之創立期待打破一元化的視角，從不同觀點或角度綜覽思索客家與其周邊族群的關係與故事，增進博物館專業與客家研究兩者之間的對話，提供客家（族群）博物館相關實務分享與學術討論的園地。希望在博物館、客家、族群相關研究及新的觀點方面扮演專業的平台，也希望作為博物館實務各種經驗分享的發表空間。

一、本刊單元及徵稿範圍

本刊歡迎各領域與客家、族群及博物館相關的研究議題與成果，徵稿類別為「學術研究」及「博觀論壇」兩單元。本刊接受中文、英文與客語來稿。

（一）學術研究

學術研究包括研究論文(**Research Article**)、研究 / 田野紀要(**Research Note**) 與評論 (**Review**) 三類。「研究論文」(15,000 字左右) 為具原創性研究成果之正式論文，歡迎關客家、族群與博物館等相關領域之文史(含地方史學、大眾史學等)、文化資產(源)、蒐藏、研究、展示、教育、管理與行銷、在地參與、地方活化等研究論文。「研究 / 田野紀要」(10,000 字左右) 指重要研究議題報告或概念討論，及田野調查心得、資料整理等論文；「評論」(3,000 字左右) 包含客家相關專書、展示、電影、音樂、表演等評論文章。研究論文、研究紀要 / 田野紀要及評論之文章，全年開放收稿。

（二）博觀論壇

「博觀論壇」涵蓋多元觀解、族群記憶、人文展演、行寮客庄等面向，歡迎有關客家、族群與博物館等相關文史(含地方史學、大眾史學等)、文化資產(源)、蒐藏、研究、展示、教育、管理與行銷、在地參與、地方活化等方面之評析、紀實或分享之文章 (3,000-5,000 字)，全年開放收稿。

二、審查辦法

(一) 學術研究

1. 「研究論文」單元採雙盲審查，包括預審、初審及複審三階段。

(1) 預審：

本刊編輯委員會常務委員就來稿進行形式要件審查。凡符合本刊之性質、形式要件(包括字數、格式、體例、匿名性等)者，提交編輯委員會進行初審。

(2) 初審：

A. 預審通過之文章，經編輯委員會確認外審委員建議名單後，由主編詢問外部審查人之意願，送兩位外審委員審查。

B. 初審意見包括最少 300 字的質性說明，並勾選下述之評等：①同意刊出；②修改後刊出；③修改後重審；④不同意刊出。

(3) 複審：

A. 完成初審程序之稿件，將由編輯委員會進行複審，複審意見分為四類：①同意刊出；②修改後刊出；③修改後重審；④不同意刊出。

B. 「修改後刊出」、「修改後重審」之文稿，由作者於規定期限內修改完畢，保留追蹤修訂記號，連同「修改說明」回復本刊，交由編輯委員會依程序處理。

(二) 「研究 / 田野紀要」，除審查人數為 1 人外，其餘程序與研究論文同。「評論」，由主編及編輯委員審查，經編輯委員會通過後，即可刊登。

二、博觀論壇

本單元來稿採單盲審查原則。預審通過之文章，由主編及編輯群審查，經由編輯委員會通過後，即可刊登。

三、論文格式

(一) 來稿請以 **MS Word** 或其他相容軟體編輯，橫向排列，並註明頁碼。

(二) 論文首頁註明：論文題目、論文類別、稿件字數、作者姓名、任職機構及職稱、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、**e-mail** 等相關資料。

(三) 稿件順序：首頁、中文摘要 (500 字以內) 與關鍵詞 (5 個以內)、英文摘要 (150 字以內) 與關鍵詞 (5 個以內)、正文、附錄、參考書目。

(四) 論文格式請參考附件或《全球客家研究》期刊論文格式。

四、出刊與收稿

(一) 出刊：本刊一年出版兩期，於每年 5 月及 11 月出刊。

(二) 收稿：

(1) 凡與本刊宗旨相符之研究論文、研究紀要 / 田野紀要、評論與博觀論壇之文章，全年開放徵稿。

(2) 本刊僅接受未曾在其他刊物發表過之稿件。

(3) 本刊對投稿文字有編輯權，並視排版需要決定圖片之採用數量及大小、位置等。

(4) 來稿文責作者自負，使用之圖片應獲得完整授權，如有違反著作權法之情事經查明者，作者應自行負責外，本中心並得取消稿酬或退稿，稿酬已支付者則予以追繳。

(5) 凡經刊登者，須同意授權客家文化發展中心無償使用該著作，並同意授權本中心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、文化部或其他資料庫業者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，並得符合資料庫之需求，酌作格式之修改，以上約定不影響作者著作人格權相關權利。

五、稿件交寄

(一) 來稿請註明投稿論文類別，並請將文稿電子檔 e-mail 至《客·觀》編委會，電子郵件帳號：editor@mail.hakka.gov.tw (單封信件以 10MB 為上限) 或寄至 36645 苗栗縣銅鑼鄉九湖村銅科南路 6 號，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「客·觀」期刊編輯部收。

(二) 詢問審查、出版相關事宜亦請洽本刊編輯助理，電子郵件帳號同編委會。

六、授權與稿酬

(一) 獲刊登之作者應即同意完全授權本刊，並遵守本刊與相關電子期刊資料庫所訂定之合作與轉載合約。合約內容請參見本中心官網

(<https://thcdc.hakka.gov.tw/>) 。

(二) 來稿一經刊登，本刊寄贈當期期刊 3 本與該文 pdf 排版完稿一份。「研究論文」文字為每千字 850 元，圖片每張 300 元，「博觀論壇」文字為每千字 700 元，圖片每張 200 元，圖說、註解及參考文獻不計稿酬。圖片張數以實際使用數計算，「研究論文」文章每篇最高支付 10 張圖片費用；「博觀論壇」文章每篇最高支付 5 張圖片費用。